

類 科：法制、法律政風

科 目：刑法

考試時間：2 小時

座號：_____

※注意：(一)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

(二)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 一、甲、乙為任職於同一單位之公務員，為了陞遷競爭，甲冒用乙的姓名寫信向轄區理容業者丙要求入股，後又以該理容業內部知情人名義，將此信之影本寄給檢察官，告發乙對丙之索賄行為。此外，甲亦以匿名方式投書給各新聞媒體，信上敘述乙對丙之索賄行為。後經查明，乙雖沒有向丙索賄，但過去曾因多次洩漏公務機密給經營地下錢莊業者丁而收受鉅額金錢以為報酬。問，甲、乙可能涉及之刑事責任。(25分)
- 二、甲為任職於某行政機關之約僱辦事員，承辦交通違規繳費業務。甲多次向前來繳費之交通違規者表示可以代為取消罰單紀錄，並收取一定金額作為取消罰單之報酬。許多交通違規者同意甲之提議並交給甲一定金額之報酬。甲雖無權限，但憑藉自己自修得來的電腦知識，進入交通違規資訊系統，擅自刪除罰單紀錄。試分析甲可能涉及之刑事責任。(25分)
- 三、甲看到年僅 17 歲之高三學生乙、丙在路上遊蕩，即向兩人表示只要答應他的請求，就可以招待他們到處遊玩。在乙、丙兩人同意下，三人結伴到臺灣各處旅遊數月，乙、丙兩人分別在甲的請求下，自願與甲發生性關係。乙、丙兩人之家長在乙、丙沒有回家之當晚即報警請求協助尋找兩人。試分析甲可能涉及之刑事責任。(25分)
- 四、甲在餐廳喝得幾乎爛醉時看到乙便開始罵乙「垃圾」、「人渣」。起先乙不予理會，對甲表示「你喝多了」試圖勸阻，但甲繼續對乙說了一連串的髒話，乙在勸阻無效後回罵了甲「你才是廢物」，並賞了甲一巴掌。甲被突然而來的巴掌激怒，而作態想打乙，乙氣憤至極忍不住把甲推倒在地致甲受傷。試分析甲、乙可能涉及之刑事責任。(25分)